

关于
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代码:	175981.SH	债券简称:	甬交投 05
	175980.SH		甬交投 04
	175602.SH		甬交投 02
	175601.SH		甬交投 01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就存续公司债券与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截至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日，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且存续的由中信建投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包括：甬交投05、甬交投04、甬交投02和甬交投01，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受托管理债券概况

债券代码	175981.SH	175980.SH	175602.SH	175601.SH
债券简称	甬交投05	甬交投04	甬交投02	甬交投01
债券期限(年)	10	5	10	5
发行规模(亿元)	3	10	5	16
债券余额(亿元)	3	10	5	16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4.18%	3.84%	4.25%	3.95%
起息日	2021.04.20	2021.04.20	2021.01.07	2021.01.07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担保方式	无	无	无	无
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AAA/AAA	AAA/AAA

二、重大事项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甬交投05、甬交投04、甬交投02和甬交投01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则，与发行人《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发生变动的公告》，现就公司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 事项背景及原因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文件《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虞礼勇等职务任免的通知》(甬政干[2023]33号)：经市政府研究决定，免去张春波的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文件《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周杰等职务任免的通知》(甬政干[2024]34号)：经市政府研究决定，周杰任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长。

根据上述政府文件，发行人近期董事长发生变动。

（二）人员基本情况

1、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起止时间
1	张春波	2015.11-2024.01

张春波，男，1967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宁波市公路运输管理处副所长、科长、副处长、副书记、书记、处长；宁波市公路管理局局长；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长、党委书记。

2、新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起止时间
1	周杰	2024.09起

周杰，男，1971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现任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宁波市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三）事项进展

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定 2024年9月23日

上述人员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已履行该人员变动所需的程序，工商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三、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发行人本次变更事项属于正常人事变动，对公司的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董事会、监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决策机构有效性。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上述存续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存续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

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
《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存续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
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宁波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